

為民俗藝人籌募基金

新 春 義 演

本社

主辦：洪建全教育文化基金會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元月卅一日

（下午七時三十分）

地點：中山堂

洪建全教育文化基金會多年來始終本着服務社會的熱忱來從事各項工作，由於方針的正確、工作的努力及態度的真摯誠懇，而獲得社會各界一致普遍的讚譽。

在時序進入多寒春初的時候，洪建全基金會決定盛大舉辦新春義演，以為潦倒貧困、老邁無依的民俗藝人籌募基金，亦即以實際的行動來濟助素被漠視而逐漸飄零的民族音樂文化最忠實的守護者；同時在響應政府宏揚中華文化的號召下，為民間技藝、民族傳統藝能奉獻的藝人們籌募基金，以延續我中華文化，提昇國民精神生活的水準。

民俗藝人在歐美、在韓國、在日本，國家及社會大眾視之為「人間之寶」，而給予極大的尊崇和禮遇，並在生活中多方照顧，使無後顧之憂。洪建全基金會有感於國內在這方面做得太少，因此，久久以來，即不斷構思，不斷醞釀，不斷籌劃，也不斷着手一點一滴去做，從出版「陳達和他的歌」唱片，並將收入所得全部贈予陳達，進而到民族音樂資料整理工作的進行，以及為鼓勵年輕人創作屬於自己民族風格的歌而舉辦的音樂會，而出版的中國當代音樂作品集唱片，……在在都為這次義演奠了基、鋪了路，在在都證明這次義演是有其必然的、總合的具體呈現。

這次，洪建全基金會舉辦新春義演，除為民俗藝人籌募基金外，還具有下列二點格具意義的精神：

一、在一年已盡，新正開初的時候，希望藉這個機會能够把社會

大眾那種「人溺己溺，人飢己飢」的關懷心情引出來，去除西洋歲末年初狂歡的浪費奢靡，轉而做一些比較有意義的工作。這次義演，基金會等於是代表藝文界做一件該做而未做的社會工作。

二、這次演出，基金會是以通俗、生活的方式，運用歌曲、舞蹈、戲劇及服裝的組合來進行，讓喜歡藝術的人看到不同形式的演出，用高水準、高層次的表現來讓不喜歡的人也喜歡。義演的內容，為一綜合藝術的表現，以臺灣光復前後的流行歌謠反映時代的演變，以音樂、舞蹈、服裝等之表現來體認整個時代的意義。

這次新春義演在通俗的、生活的大原則下，歌是流行的歌，大家都知道也都能唱，至少也會哼上一兩句；舞是生活的舞，舉手投足、彎腰轉背，都是日常的動作；故事是生活在這塊土地上的人們共同創作的，光復前、光復後，不管生活過的或沒有生活過的，都是那麼熟悉，那麼親切，當你目睹台上的那個人、那件事的時候，你會在心裏喊着：「那是我祖父」、「那是我父親」，甚至「那就是我」。

我們期待義演的那天來臨，那不僅是洪建全基金會為民俗藝人籌募基金，任何參與工作的人都盡了一份力，任何觀賞的朋友也無形中幫助了他們——民俗藝人，而讓中華文化在大家關懷參與及維護下得以延綿。